

北京长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董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长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根据《北京长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北京长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本着认真、严谨、负责的态度，对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相关资料进行了认真审阅，现对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《关于公司购买武汉江湖映画股权的议案》

上述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需求。上述与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交易事项符合公平、公开和公正原则，不影响公司独立性，交易遵循了一般商业原则，价格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公司购买武汉江湖映画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北京长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冷凇

于新波

2023年12月26日